



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XJB-ZB-2022-022

项目名称：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

采购单位：广西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4
第三章 项目需求一览表	16
第四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1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
第六章 采购合同	3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项目编号：GXJB-ZB-2022-022)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广西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有限公司委托，现对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活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编号：GXJB-ZB-2022-02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柴油发电机组 1 台，具体技术参数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交货期：60 日历天。

预算金额（元）：人民币伍拾肆万伍仟元（¥545000.00）

最高限价（元）：人民币伍拾肆万伍仟元（¥545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代理商参加投标的需要提供制造厂商就本项目出具的代理授权书。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磋商阶段磋商小组查询的结果为准，当评标场所缺乏查询条件时，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查询并保证查询结果的真实性。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 年 6 月 09 日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5: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白沙大道 1-6 号白沙苑综合楼二楼招标部）
3. 方式：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来获取：（1）企业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2）企业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有效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以上资料注明原件的收原件，未注明原件的收复印件并核验原件。材料齐备方可购买采购文件。
4. 售价（元）：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工本费每本 250 元，售后不退。（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不接受邮购）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6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厅（南宁市白沙大道 1-6 号白沙苑综合楼二楼开标厅）。

五、磋商时间及地点：2022 年 6 月 20 日上午 09 点 30 分整（北京时间）截标后为磋商时间，地点在 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厅（南宁市白沙大道 1-6 号白沙苑综合楼二楼开标厅），参加磋商的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以上属复印件的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网上查询：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gxjb.com.cn（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网）。

（二）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名称：广西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沙河路 8 号

联系人：袁工 联系电话：0771-6789865

2.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宁市白沙路 1-6 号白沙苑二楼

项目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771-4923450

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09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广西（中国-东盟）粮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编号：GXJB-ZB-2022-022 采购预算：人民币伍拾肆万伍仟元（¥545000.00）。
2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的商。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代理商参加投标的需要提供制造厂商就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生产厂商授 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 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 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上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以磋商阶段磋商 小组查询的结果为准，当评标场所缺乏查询条件时，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进行查询并保证查询结果的真实性。
3	4.2	代理服务费： 根据招标人与代理人签订的《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合同》，代理服务费按桂价 费[2011]5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

		<p>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所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中标人这次参加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p>
4	6.6.1	<p>报价文件（以下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否则竞标无效）</p> <p>（1）磋商函及竞标声明函（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磋商函及竞标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必须提供）</p> <p>（2）竞标报价表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竞标报价表（格式）”的要求填写；（必须提供）</p> <p>（3）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如有请提供）</p> <p>（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如有请提供）</p>
5	6.6.2	<p>1、技术文件，包括：</p> <p>（1）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的要求填写；</p> <p>（2）实施方案、拟投入人员安排、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措施等。</p> <p>（3）其它：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等等。</p> <p>技术文件中的第（1）～（2）项必须提交；第（3）项如有请提交。</p> <p>2、商务文件，包括：</p> <p>（1）竞标人资格文件：</p> <p>①信用声明函。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信用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竞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p>②根据本章第3.1项规定的竞标人应具备的条件提供，包括营业执照副本内页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竞标人如为企业的，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和经营范围）和竞标人资格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p> <p>（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p> <p>（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复印件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已取得“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p> <p>（4）竞标人最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p>

		<p>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账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或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p> <p>（5）竞标人最近半年（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磋商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p> <p>（6）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的要求填写；</p> <p>（7）售后服务承诺书：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的要求填写；</p> <p>（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的要求填写；</p> <p>（9）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或单位缴纳证明）：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社保缴费凭证应清晰反映人员身份和缴费的信息（或单位缴纳信息）；</p> <p>（10）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竞标人近三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情况说明书和审计报告；</p> <p>（11）其它：竞标人通过国家或国际认证资格证书复印件、银行出具的竞标人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复印件、竞标人2019年5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的实际业绩证明（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竞标人历年的获奖荣誉证书复印件，等等。</p> <p>商务文件中的第（1）～（6）项必须提交；第三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有售后服务要求的，第（7）项必须提交；第（8）、（9）项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第（10）、（11）项如有请提交。</p> <p>竞标人应按上述顺序将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分别装订成册。特别注意竞标报价不得出现在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中。</p>
6	6.7	响应文件电子版：不需要提供
7	6.8	竞标有效期：自竞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p>1、未成交的响应文件竞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p> <p>2、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p>
8	6.9	磋商保证金金额：本项目无磋商保证金
9	8.1	竞标报价：供应商必须就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竞标将视为无效。
10	9.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1	10.1	<p>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u>2022年6月20日09时30分</u></p> <p>递交地点：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白沙路1-6号白沙苑综合楼）二楼开标厅。</p>
12	10.1	<p>磋商时间：<u>2022年6月20日09时30分截标后</u>（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p> <p>磋商地点：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白沙路1-6号白沙苑综合楼）二楼开标厅。</p>
13	19	<p>递交竞标样品截止时间：无</p> <p>递交竞标样品地点：无</p>
14	14.1	<p>履约保证金金额：无</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无</p>
15	9.5	<p>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西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2.7 磋商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行为”指：

(1)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竞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磋商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 合格的竞标人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的特定条件：无；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6.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6.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6.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6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分为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6.6.1 报价文件部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6.2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7 响应文件电子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8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9 磋商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计量单位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磋商报价要求

8.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8.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9.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9.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中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分别装订成册。特别注意竞标报价不得出现在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2 响应文件封装要求：竞标人应将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

9.2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 (1) 项目编号；
- (2) 项目名称；
- (3) 供应商名称；
- (4) 供应商地址；

9.4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竞标人须知第 9.1 款、第 9.2 款的规定装订和注明标记及密封，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竞标人。

9.5 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章或签字。（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9.6 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规定的有关格式及要求填报。

10.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10.2 若遇到竞标过多造成部分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已抵达开标现场但未能签到的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关闭大门，禁止迟到的供应商进入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应以其进入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场所的时间为准。

10.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1. 迟交的响应文件

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评审及磋商的步骤

12.1 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12.2 磋商小组对竞标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2 家情形的将按广西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2.3 第一轮磋商

磋商小组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12.4 磋商文件修正

(1)第一轮磋商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磋商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磋商掌握的情况，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2)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磋商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公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2.5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12.6 最后报价

12.6.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12.6.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技术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含3家）供应商的技术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12.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6.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12.6.5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终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响应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终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终报价。

12.6.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根据方案的优劣情况投票推荐。

12.7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2.8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2.9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竞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2.10 低于成本报价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的总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总报价或者明显低于采购预算价，有理由怀疑其总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竞标无效。

12.11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12.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3.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八、签订合同

15.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5.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九、采购合同公告

无。

十、适用法律

17.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

十一、其它内容

18.1 代理服务费按下表（货物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收取：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成交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计算方法：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代理费由成交单位支付。

18.2 磋商无效的情形

18.2.1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无效：

18.2.1.1 未按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完整提交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或未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的）；

18.2.2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18.2.3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8.2.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18.2.5 磋商有效期、服务等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18.2.6 竞标人未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18.2.7 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

18.2.8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2.9 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有文件规定除外）；

18.2.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8.2.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标人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竞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竞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竞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的竞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9 竞标样品的递交与退回

19.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样品递交规定的时间之前将竞标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未按时送达应当拒绝接收该竞标人的竞标样品。

第三章 项目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条款”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2、本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及要求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服务内容及要求。

3、本需求一览表中货物及服务内容及要求不明确或有误的，或竞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货物及服务内容及要求填写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所有产品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和国家强制标准。

4、本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招标技术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	参考品牌
1	柴油发电机组	1套	<p>一、基本要求：</p> <p>1、符合国标 GB/T2820 规定的要求</p> <p>2、油箱储油量不超过一个台班用油量</p> <p>▲3、提供能满足工作 8h 以上配套油桶、输油管、电瓶、排烟管、发电机控制屏。</p> <p>▲4、满足消防方面强制性规范要求。</p> <p>5、发电机组防护措施：水高温保护、低油压保护、过电流保护、过负载保护。</p> <p>6、水高温时，当发电机组水箱温度达到 98 度以上时，发电机的控制模块发现水高温预警然后停机保护；</p> <p>7、低油压时，当发电机里的机油不足或达到警戒位时，发电机组发出低油压报警并停机；</p> <p>8、过电流时，当用户的使用负载超过发电机组额定电流时，发电机组会停机报警；</p> <p>9、过负载时，当用户的负荷超过发电机的额定功率时发电机会出现报警停机；</p> <p>10、电压低，短路保护停机。</p> <p>11、发电机组用于停电时消防设备用电，或者停电时一级负荷（非消防）设备用电</p> <p>二、技术参数要求</p> <p>柴油发电机组</p> <p>▲2.1、机组功率（KW/KVA）：800/1000</p> <p>▲2.2 额定输出电压（V）：三相四线制 230/400</p> <p>▲2.3、频率（Hz）：50</p> <p>▲2.4、额定功率因数：0.8 滞后</p>	玉柴、上柴、通柴同档次及以上品牌

		<p>2.5、燃油标准：国标 0#柴油 柴油发动机</p> <p>▲2.6、冷却方式：自带风扇水箱闭式水冷散热</p> <p>2.7、燃料：0#国标柴油</p> <p>▲2.8、滤清系统：空气过滤器、柴油过滤器、机油过滤器</p> <p>2.9、消声器：采用工业用高降噪效能消声器</p> <p>交流发电机</p> <p>▲2.10、绝缘等级：H级</p> <p>▲2.11、防护等级：≥IP21</p> <p>2.12、电压波动率（%）：≤0.5%</p> <p>2.13、电压瞬态调整率（%）：+20%~-15%</p> <p>2.14、电压稳态调整率（%）：≤±1%</p> <p>柴油发电机控制系统</p> <p>▲2.15、具有电源开关、启动、停机、急停、合闸/分闸等操作功能；具有电压、电流、频率、转速、机油压力、冷却水温度、机组运行时间、蓄电池电压等显示功能；具有短路保护、超速、油压低、水温高、蓄电池点压低等保护功能。</p> <p>三、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柴油发动机 2、柴油发电机 3、自动控制系统 4、柴油机启动蓄电池 5、柴油机消音器 6、发电机组防震胶垫 7、柴油机连接软胶油管 8、电池连接线 9、满足工作 8h 以上配套油桶、输油管、电瓶、排烟管（从发电机接到发电机房外）、发电机控制屏。 	
--	--	---	--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二、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三、交货地点：	南宁市良庆区振良大道路北侧、海晖路西侧
四、交货方式：	现场交货；
五、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面免费培训 2、质保期：1 年 3、全国免费服务热线，在线服务，指导操作，诊断故障，排除故障 4、正规注册的办事处、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在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在国内的技术服务中心（包括维修中心）或消耗品代理商应当提供所有的服务,包括备用零配件及消耗品。
六、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p>(1) 能满足本项目的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2) 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免费质保等费用；</p> <p>(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七、付款方式	<p>(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将设备运送至安装现场后，通过采购人验收，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待中标人将全部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剩余合同总价的 20%款项待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且通过采购人审定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7%，余下 3%金额作为质保金，1 年质保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免息付清。</p> <p>(2) 中标人申请进度款时须向采购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p>
八、其他条款	<p>1、中标人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含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及须提供服务方案等；</p> <p>2、货物验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对中标人安装设备进行检验验收，质量目标：确保一次验收合格；中标人应建立质量保证体系，严格履行本岗位责任与权限，杜绝质量事故发生。</p> <p>3、验收条件及标准：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整套按国家或国际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技术指标；</p> <p>4、成交供应商应根据投标时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负责项目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以及测试验收等。</p> <p>5、中标人必须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及图纸给甲方，包括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操作手册等，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内。</p> <p>6、故障响应时间：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并负责提供技术支持。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p> <p>7、保修期内每季度定期回访 1 次以并设备维护保养；</p> <p>8、招标完成后，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桂价费）【2013】88 号收费标准计算×（1-相应区间有效下浮系数）向控制价编制单位支付招标控制价编制服务费。 控制编制服务单位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支行 账号：2102 1160 1930 0152 711</p> <p>9、设备安装完成后需加满油箱后再做交付。</p>

第四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三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评标依据，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1、价格分.....30分

(1) 评标价为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成交人的成交金额=最终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条件的，其竞标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

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竞标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竞标单位是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且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竞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之规定，竞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具有认定职能的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价×（1-10%）；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竞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竞标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竞标价。

(5)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响应供应商价格分=基准价/某响应供应商最终报价×30分

2.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分.....35 分

评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竞标人响应文件的“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1) 基本分（满分 25 分）

投标产品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5 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有负偏的每一项扣 3 分，漏项的每一项扣 3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

(2) 设备性能分（满分 10 分）

1、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标注“▲”号的条款，有优于采购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每优于一项加 2 分。（满分 6 分）

注：标注“▲”号的条款有优于的，竞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证明材料作为佐证，以上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2、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未标注“▲”号的条款，有优于采购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每优于一项加 1 分。（满分 4 分）

注：未标注“▲”号的条款有优于的，中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证明材料作为佐证，以上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3. 信誉分.....3 分

中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3 分。【以上认证为生产或销售类的均有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竞标人公章，其应与原件一致，如有弄虚作假，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罚。】

4. 业绩分.....6 分

2019 年 5 月 1 日以来同类产品（柴油电机）的销售业绩 [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否则将不予计分，每个得 6 分，满分 6 分。

5. 售后服务分.....25 分

(1) 售后服务方案分：根据竞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保修期、其他优惠措施等方面，由评委确定各竞标人所属档次并独立打分。满分 25 分

一档（6 分）：有售后服务方案，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二档（12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免费培训计划，进行定期回访的，配送及售后服务方案仅满足采购需求；

三档（18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优惠，响应故障时间在接到通知后在18小时内响应，36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有详细的免费培训计划，发生故障时有替代产品、定期回访的，配送及售后服务方案有一定保障性的；

四档（25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能提供竞标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优惠，响应故障时间在接到通知后在1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有周密完善的免费培训计划、发生故障时有替代产品、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定期回访的，配送及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性高的。

6. 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产品等）……………1分

①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满分0.5分（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②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产品得0.5分，满分0.5分（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7. 综合得分=1+2+3+4+5+6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总得分评分情况，按照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总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根据服务方案的优劣情况投票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正/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
（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竞标报价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计 量 单 位	产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②	备注
1								
2								
3								
...								
竞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交货期：_____								
交货地点：_____								
交货方式：_____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报价指（1）能满足本项目的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2）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免费质保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

2、供应商须依据《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标的所属行业进行填报。

3、填报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竞标人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要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项目内容及要求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2					
...					

注：供应商应根据竞标服务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 I 期（地块三）柴油发电机组采购及安装工程（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竞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竞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竞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标截止时间止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竞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竞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会议的，须在开标会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代表身份证原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认真填写该表。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偏离说明	响应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1			
2			
...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签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竞标人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自行填写。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竞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第六章 采购合同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

合同类别：竞争性磋商采购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人：_____

中标供应商：_____

目 录

一、采购合同书

二、合同附件

- 1、成交通知书
- 2、货物需求一览表
- 3、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4、磋商函
- 5、竞标声明函
- 6、投标报价表
- 7、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8、中标供应商澄清函

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竞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采购内容

1.1 货物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报价表

1.2 数量（单位）：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报价表

1.3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配置：详见合同附件中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

1.4 技术参数：详见合同附件中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报价表）

3. 交货要求

3.1 交货期：_____

3.2 交货地点：_____

3.3 交货方式：_____

3.4 乙方必须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参数、性能要求、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全新、完整、未经使用的货物。

4.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无履约保证金。

5.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质量保证期___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5.2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应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5.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乙方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5.5 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乙方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6 乙方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5.9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按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6. 合同款支付

6.1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乙方将设备运送至安装现场后，通过甲方验收，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待乙方将全部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剩余合同总价的 20%款项待甲方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且通过甲方审定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7%，余下 3%金额作为质保金，1 年质保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免息付清。

（2）乙方申请进度款时须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6.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甲方可以在报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数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6.3 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支付合同款。

7. 产权

7.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7.2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1.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8. 技术资料

8.1 甲方向乙方提供采购货物的有关技术要求。

8.2 乙方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8.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9.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9.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9.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9.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9.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0. 调试和验收

10.1 乙方将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对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10.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0.3 乙方负责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在调试完成，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0.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10.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11.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乙方逾期超过本合同约定交货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2.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3. 诉讼

13.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

14. 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主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成交通知书；
- (2) 采购文件项目需求一览表；
- (3)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4) 竞标报价表；
- (5) 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成交供应商澄清函；
- (7)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4.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4.5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及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及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完成日期			合同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在供货、服务、培训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并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